

论文写作规范与排版格式

1. 论文标题要准确简明地反映文章内容, 一般不宜超过 20 个字, 作者姓名排在文题下。

2. 作者与单位文稿作者署名人数一般不超过 3 人, 第一作者须附简介, 包括工作单位、学历、职称、职务; 其它作者附作者单位、学历。

3. 摘要和关键词所有论文均要求有中文摘要和关键词, 摘要用第三人称撰写, 完整准确概括文章的实质性内容, 以 150 字左右为宜, 关键词一般 3~6 个。

4. 标题层次一级标题用“一、二、……”来标识, 二级标题用“(一)、(二)、……”来标识, 三级标题用“1.2.”来标识, 四级标题用“(1)、(2)”来标识。一般不宜超过 4 层。标题行和每段正文首行均空二格。各级标题末尾均不加标点。

5. 计量单位、数字、符号文稿必须使用法定的计量单位符号。

6. 参考文献限为作者亲自阅读、公开发表过的文献, 只选主要的列入, 采用顺序编码制著录, 按其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编号, 列于文末, 并依次将各编号外加方括号置于文中引用处的右上角。书写格式为: 作者. 文题. 刊名年份; 年(期): 起始页. 网上参考材料序号. 作者. 文题网址(至子一一栏目). 上传年月。